

张佩纶致李鸿章

光绪六年三月□日*

论矿局

开河一事,借滦河入还乡,万不可行。借还乡入陡河,费太大。从王兰庄陡河开至芦台。六十里有埭道沟形,西人云芦台潮可抵王兰台,然估值恐不敷买地,恐土人勒价,办却无流弊,办成之后恐马头太窄、煤船拥挤。唐道^①欲办,须先从王兰庄下手,勿先务远。

用人一节,令其择才能、专委任,章程勿多,习气勿染。芦台转运局借用衙署必得迁出。家兄承称奖甚至,但千万勿向唐道称奖,但在局托芘坐论足矣。一经理事务,不过一年之期,徒多纷扰。且吾师之言,唐道奉为神明,信用过专,恐多窒碍。受业先在署中,谁有议其兄者?设将矿局办有未妥,殊负吾师一番煦植之厚矣。家兄携一弟在局,早年废学,势不能及受业之拘谨,且葬事办理一切借资局中者不少,此皆受业自愧之处也。

受业拟二十六、七还都下,闻唐景星须月杪月初起程北来,未必与之相值。连日与吾师论及矿务,恐未尽记及,谨书一纸奉上,俟唐

* 本函无日期,当在三月下旬张佩纶在天津之时。

① 唐道:指唐廷枢,号景星,时任轮船招商局和开平矿务局总办。

到时乞检阅，但勿云受业所言，因家兄在其局中，诸承照拂，且葬事借仗矿局者不少，若少有与唐论错舛，必疑受业太不近情。盖与中人相处，自应稍通世故，并非畏事也。宫太傅伯中堂钧察。受业制佩纶谨上。

张佩纶致李鸿章

光绪六年三月□日*

佩纶奉教左右,久不过一年。虽日进一补偏救弊之策,无益于公,是以思之至深,而出于攻坚之道。天下之事,得人则治,不得人则废。公之恩谊足以得君子,而其局量又嫌于容小人。久之则君子必日少,而小人且日多。佩纶于其不甚害政者,姑不深论。以为海防,今日之急;水师,海防之要,用先摘其尤,以启明公之意。

夫小人之才,足以取悦一时,而以其心术误用之,则亦可贻害异日。今天下三重臣,吴江用私人,湘阴不知人,吾师兼容并包,爱才实出二公之上。而吴江病在全用小人,湘阴病在并不用君子,吾师则又嫌君子之无才,而喜小人之有才,欲调停其间,而此中遂不无偏倚。吴江、湘阴之病师知之,人亦为师言而使师知之。一对勘,则师心自当洞然矣。临别拳拳,不尽所云。制佩纶谨上。

* 本函无日期,当在三月下旬张佩纶在天津之时,回京之前。